附件3

承诺书

我单位承诺：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负责，复印件与原件一致。本单位近三年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，未拖欠应缴还财政资金，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。同一项目未重复申报、多头申报中央或者省级财政资金支持。本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，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。若申报项目获得本专项资金扶持，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并自觉接受商务、财政、审计部门的检查和监督。

项目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法人代表签名（或签名章）：

 2023年 月 日